## 网上超市 (直购) -采购人

## Contents

Chapter	1.	网上超市定义	.:
•			
Chapter	2.	适用范围	. 4

## Chapter 1. 网上超市定义

网上超市(以下简称"网超")指经公开招标或公开征集确定入围的供应商,对其所提供产品、服务等相关信息在网上进行维护,采购人在规定的品目范围内履行网上采购程序的一种采购方式。

## Chapter 2. 适用范围

您可以查看当地财政部门发布的电子卖场管理办法或相关发文,了解网上超市的适用范围。

适用于单项或年度批量预算金额未达到分散采购限额标准的货物类集中采购项目。

浙江省全省分散采购限额标准为:货物、服务类项目为省级100万元、市级50万元、县级30万元。

了解更多浙江省采购政策法规,请参见法规与公告。

采购预算金额在分散采购限额标准以下的货物类项目,可在网上超市直接订购。

自治区货物项目分散采购限额标准为50万元。

经协议供货、定点服务、在线询价、反向竞价采购流程后,拟成交价格高于网上超市相同商品价格的,或 者在线询价、反向竞价失败的,可转为网上超市采购。

采购人采购限额标准以下、集中采购目录范围以内的货物采购必须通过电子卖场实施采购;采购人采购限额标准以下、集中采购目录范围以外标准统一的货物项目,原则上应通过电子卖场实施采购。其中:网上超市采购限额标准为采购预算金额在采购限额标准以下。

青海省集中采购限额:政府集中采购目录以内年度单项或者批量省级50万元、市州级40万元、县级30万元。

青海省分散采购限额:政府集中采购目录以外年度单项或者批量省级60万元、市州级50万元、县级40万元。

省级预算单位:货物类品目(除车辆外)单项或批量采购金额在50万元以下的,通过电子商城网上超市直接采购。

未在《吉林省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标准》中列明的通用类货物采购,单项或批量采购金额未达到分散采购限额标准的,通过电子商城网上超市直接采购。电子商城无所需商品或者价格高于其他市场渠道,可通过其他市场渠道直接采购。

省和市(州)级单位政府采购货物、服务项目分散采购限额标准为50万元;县(市)级单位政府采购货物、服务项目分散采购限额标准为30万元。

网上超市采购范围及数额标准: 集采目录以内项目, 采购项目预算金额在分散采购限额标准以下(含限额本数)。

分散采购限额标准: 货物、服务类项目, 自治区本级为100万元, 设区市、县级为50万元。

政府采购限额标准以下的货物和服务全部纳入电子卖场管理。采购人应根据采购需求特点,合理采用直购、竞价和团购等方式。政府采购限额标准以下的小额采购行为,同一品目的年度采购预算达到政府采购

限额标准的零星采购,采购人可以定点直购。采购需求可以明确为品牌型号或具体服务要求的,采购人可以采用直购方式。

省级集中采购和分散采购的政府采购限额标准为:货物项目采购预算金额50万元以上;服务项目采购预算金额80万元以上。根据省人民政府授权,各市州可根据省级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政府采购限额标准制定本地区(含所辖市县)的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和政府采购限额标准,但政府采购限额标准不得低于30万元。

电子卖场的直购限额,由省财政厅根据相关政策要求设置。单笔订单金额超过直购限额的,应通过竞价、 反拍等竞争性方式完成采购;单笔订单金额未超过直购限额的,也可采用竞价、反拍等交易方式。

省级预算单位的货物、服务项目分散采购限额标准为50万元,市县级预算单位的货物、服务项目分散采购限额标准为30万元;工程项目分散采购限额标准为60万元。

货物和服务类项目的分散采购限额标准50万元。

采购金额低于50万元的项目,已建设电子卖场的地区,应通过电子卖场进行采购,具体采购规则和操作流程由市(州)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制定。电子卖场满足不了采购需求的,由采购单位按照本单位内部控制管理制度自行采购。

采购人单项或批量采购预算金额在采购限额标准以下(大连市 50 万元以下,有条件的县(县级市、区)级 30 万元以下)的货物,可以实行网上采购。